

總目 39 – 渠務署

管制人員：渠務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預算	26.367 億元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 922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927 個，增幅為 5 個。	7.945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8 個首長級職位。	
承擔額結餘	41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雨水排放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4：水務、渠務及斜坡安全(發展局局長)。

綱領(2)污水處理服務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3：環境保護、自然護理、能源及可持續發展(環境局局長)。

詳情

綱領(1)：雨水排放

	2015-16 (實際)	2016-17 (原來預算)	2016-17 (修訂)	2017-18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495.8	509.5	514.8 (+1.0%)	529.0 (+2.8%)

(或較 2016-17 原來
預算增加 3.8%)

宗旨

2 宗旨是勘測、規劃、設計、建造、管理、操作及維修排水渠、排洪渠和其他防洪裝置；制定排水渠標準，並且確保予以遵守；以及盡量降低水浸風險。

簡介

3 渠務署有關雨水排放的工作包括：

- 就排水渠和緩洪及防洪工程項目進行勘測、規劃、設計及建造工作；
- 定期檢查、清理及維修排水系統；
- 管理、操作及維修防洪設施；以及
- 查核新發展項目的排水渠建議書，以及確保現有排水系統足敷應用。

4 有關雨水排放的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5 (實際)	2016 (實際)	2017 (計劃)
下午一時前接獲的雨水渠淤塞投訴，在同日作出回應(%).....	99	99	99	99
下午一時後接獲的雨水渠淤塞投訴，在翌日中午前作出回應(%)	99	99	99	99
接獲雨水渠接駁申請後，在 9 個工作天內回覆申請人(%)	99	100	100	100

總目 39 – 渠務署

指標

	2015 (實際)	2016 (實際)	2017 (預算)
正在進行詳細設計的基本工程項目總值(百萬元).....	8,369.3	9,942.9	9,942.9
正在施工的基本工程項目總值(百萬元).....	4,900.7	4,507.2	4,507.2
基本工程項目開支(百萬元).....	699.2	581.2	469.9
管理的排水渠及水道總長度(公里).....	2 746	2 749	2 751
經檢查的排水渠及水道總長度(公里).....	2 253	2 183	2 251
經清理的排水渠及水道總長度(公里).....	747	686	744
運作中的防洪裝置總數.....	130	130	130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5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內，渠務署將會：
- 繼續規劃和改善雨水排放系統，並分階段實施擬議的改善工程；
 - 繼續進行跑馬地地下蓄洪計劃第二期的建造工程；
 - 繼續進行港島北部、大埔、沙田、西貢、大嶼山和離島的雨水排放整體計劃的檢討工作；
 - 展開屯門、荃灣和葵青的雨水排放整體計劃的檢討工作；
 - 繼續進行活化水體的顧問研究；
 - 繼續進行雨水排放系統更換和修復工程的勘測、規劃和設計工作；
 - 繼續進行啟德明渠的重建和修復工程；
 - 繼續進行元朗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的勘測、規劃和設計工作；
 - 繼續進行北區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的勘測和規劃工作；
 - 繼續進行元朗市中心明渠改善工程的設計工作；
 - 繼續進行把敬業街明渠轉化成翠屏河的勘測和規劃工作，並展開設計工作；
 - 繼續聯同深圳市政府進行治理深圳河第四期工程的建造工程；以及
 - 繼續為發展跨境基礎設施及優先進行的基礎設施工程計劃，提供專業意見及支援。

綱領(2)：污水處理服務

	2015-16 (實際)	2016-17 (原來預算)	2016-17 (修訂)	2017-18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897.6	2,061.2	2,080.2 (+0.9%)	2,107.7 (+1.3%)

(或較 2016-17 原來
預算增加 2.3%)

宗旨

6 宗旨是勘測、規劃、設計及建造污水渠系統和污水處理及排放設施；制定污水收集系統標準，並且確保予以遵守；有效地管理、操作及維修污水渠系統和污水處理廠；以及根據《污水處理服務條例》(第 463 章)有效地執行污水處理服務收費計劃。

簡介

- 7 渠務署有關污水處理服務的工作包括：
- 就污水渠系統和污水處理及排放設施進行勘測、規劃、設計及建造工作；
 - 定期檢查、清理及維修污水渠系統；
 - 查核污水渠系統建議書及有關接駁工程；
 - 管理、操作及維修污水處理廠；以及
 - 管理污水處理服務收費計劃。

總目 39 – 渠務署

8 有關污水處理的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5 (實際)	2016 (實際)	2017 (計劃)
下午一時前接獲的污水渠淤塞投訴，在同日作出回應(%).....	99	99	99
下午一時後接獲的污水渠淤塞投訴，在翌日中午前作出回應(%).....	99	99	99
接獲污水渠接駁申請後，在 9 個工作天內回覆申請人(%).....	99	100	100
接獲有關排污費及工商業污水附加費的書面查詢後，在 1 個月內給予正式回覆(%).....	98	100	99

指標

指標	2015 (實際)	2016 (實際)	2017 (預算)
正在進行詳細設計的基本工程項目總值(百萬元).....	56,394.1	60,681.3	58,000.9
正在施工的基本工程項目總值(百萬元).....	24,558.5	18,546.6	20,694.8
基本工程項目開支(百萬元).....	3,516.8	2,755.6	2,415.5
管理的污水渠總長度(公里).....	1 727	1 753	1 767
經檢查的污水渠總長度(公里).....	1 181	1 158	1 176
經清理的污水渠總長度(公里).....	692	834	705
經處理的污水量(百萬立方米).....	997	1 021	1 034
根據指定標準操作及維修的裝置總數.....	317	319	339
繳交排污費用戶數目(千個).....	2 684	2 724	2 762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9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內，渠務署將會：

- 繼續進行污水收集整體計劃的污水系統工程的勘測、設計和建造工作；
- 繼續進行梅窩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的建造工程；
- 繼續進行新圍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的詳細設計工作和建造工程；
- 繼續進行石湖墟污水處理廠進一步擴建工程第 1A 期的設計工作、展開第 2 期設計工作和繼續進行前期工程的建造工程；
- 繼續進行在東涌及小濠灣之間增建一條加壓污水管的建造工程；
- 繼續進行以下工程的勘測和設計工作，並展開相關建造工程：
 - 觀塘基本污水處理廠改善工程、
 - 觀塘污水泵房優化工程、
 - 櫻桃街箱形雨水渠旱季截流器，以及
 - 九龍西部及荃灣污水系統改善工程 – 第一期；
- 繼續進行以下工程的勘測和設計工作：
 - 沙頭角污水處理廠第一期擴建工程、
 - 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
 - 提升新界東北污水收集系統，以及
 - 元朗淨水設施；
- 繼續進行淨化海港計劃第 2A 期餘下工程的建造工程；
- 完成搬遷西貢污水處理廠和深井污水處理廠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
- 繼續進行污水渠系統更換和修復工程的勘測、規劃、設計工作和分階段實施工程；
- 繼續以合乎經濟效益的方式管理、操作及維修污水渠系統和污水處理設施，尤其留意環境問題；以及
- 繼續為發展跨境基礎設施及優先進行的基礎設施工程計劃，提供專業意見及支援。

總目 39 – 渠務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15-16 (實際) (百萬元)	2016-17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6-17 (修訂) (百萬元)	2017-18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雨水排放	495.8	509.5	514.8	529.0
(2) 污水處理服務	1,897.6	2,061.2	2,080.2	2,107.7
	2,393.4	2,570.7	2,595.0 (+0.9%)	2,636.7 (+1.6%)
				(或較 2016-17 原來 預算增加 2.6%)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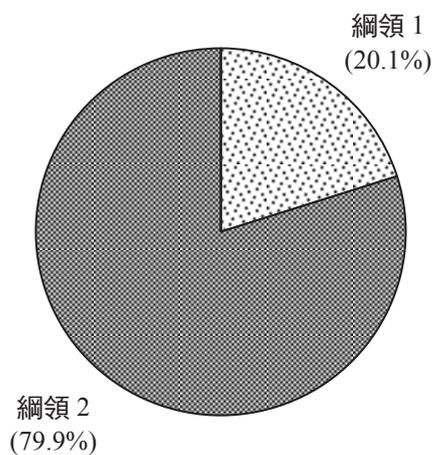
綱領(1)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420 萬元(2.8%)，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填補職位空缺的全年費用，以及操作新排水設施，令所需撥款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刪減 2 個職位及其他運作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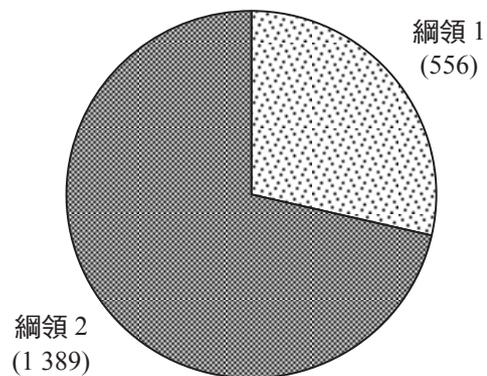
綱領(2)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750 萬元(1.3%)，主要由於操作和維修新污水系統設施、淨增加 7 個職位(主要負責操作新污水系統設施)、填補職位空缺、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填補職位空缺的全年費用，以及更換設備的需求增加，令所需撥款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其他運作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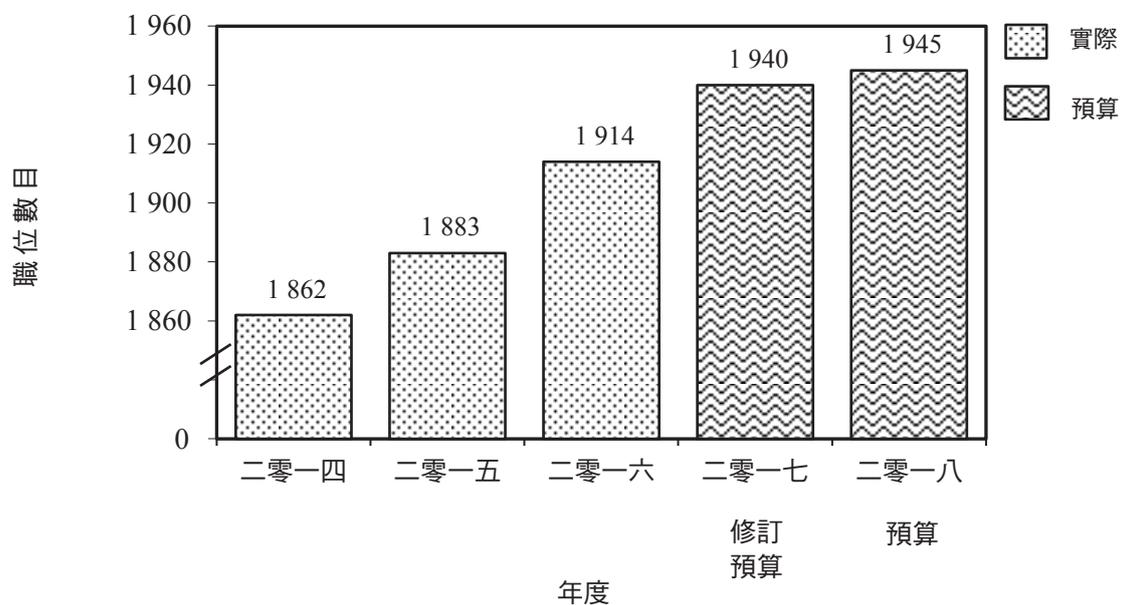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39 – 渠務署

分目 (編號)	2015-16 實際開支	2016-17 核准預算	2016-17 修訂預算	2017-18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2,370,144	2,543,756	2,564,866	2,600,249
	經常開支總額	2,370,144	2,543,756	2,564,866	2,600,249
	經營帳目總額	2,370,144	2,543,756	2,564,866	2,600,249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4,188	3,347	6,569	2,385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 (整體撥款)	19,042	23,550	23,550	34,020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總額	23,230	26,897	30,119	36,405
	非經營帳目總額	23,230	26,897	30,119	36,405
	開支總額	2,393,374	2,570,653	2,594,985	2,636,654

總目 39 – 渠務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渠務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2,636,654,000 元，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1,669,000 元，而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243,280,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2,600,249,000 元，用以支付渠務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渠務署的人手編制有 1 940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會淨增加 5 個常額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得超過 794,481,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5-16 (實際) (\$'000)	2016-17 (原來預算) (\$'000)	2016-17 (修訂預算) (\$'000)	2017-18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840,555	884,889	884,971	930,855
— 津貼	33,924	32,624	33,837	33,843
— 工作相關津貼	7,832	8,100	8,100	8,157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3,046	3,871	4,036	4,732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23,763	29,140	28,795	36,947
部門開支				
— 電燈及電力	266,926	297,170	298,859	295,827
— 僱用服務及專業費用	156,686	177,261	174,254	169,664
— 燃料及潤滑油	3,711	4,191	2,012	1,975
— 專門用途的物料及設備	203,384	246,734	245,105	236,346
— 維修材料	106,759	121,827	124,827	125,904
— 合約維修工作	560,067	566,682	584,437	569,094
— 一般部門開支	163,491	171,267	175,633	186,905
	<u>2,370,144</u>	<u>2,543,756</u>	<u>2,564,866</u>	<u>2,600,249</u>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5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 34,020,000 元，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0,470,000 元(44.5%)，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更換設備的需求有所增加。

總目 39 – 渠務署

分目 項目 (編號)(編號)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結餘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16 止 的累積開支	2016-17 修訂預算開支		
	\$'000	\$'000	\$'000	\$'000	
非經營帳目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841	為旺角、土瓜灣、尖沙咀和 馬鞍山地區購置 1 套污水 水位感應系統	3,600	630	928	2,042
842	為深井污水處理廠更換 1 套 除味系統和相關設備	2,500	300	1,636	564
867	為昂船洲污水處理廠的沉澱池 更換 1 套污泥泵	3,750	277	2,000	1,473
	總額	9,850	1,207	4,564	4,079